

证券代码：430368 证券简称：明波通信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8日以书面、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长明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就 2024 年度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、重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汇报。总经理全面贯彻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议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，并根据公司经营方针和经营目标就 2025 年重点工作进行了相应安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，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章制度开展工作。董事会就公司 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提出了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和工作思路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结合 2024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国家现行政策、市场情况及本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，年报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3 年财务报表的相

关项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。具体事项详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鉴证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，为促进公司长远、持续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配、不送红股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提议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事项详见《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中的相关规定，以及 2025 年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与深圳市烁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进行关联交易，预计金额为 200 万元；与上海展弘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关联交易，预计金额为 5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- 《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》

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